

证券代码：832175

证券简称：东方碳素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认定刘增安、杨晓鹏、陈坡、张要磊、樊少璞、张亚东、赵珍珍、纪少飞、高晗竣、张军战、徐宝丽、陈冠兵、张紫阳、许向红共 14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审核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22 年 5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拟提名上述 14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，并将该议案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2022 年 5 月 16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对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5）。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2022 年 5 月 26 日，公司对上述拟认定的核心员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集意见，全体员工均未提出异议。

（三）2022 年 5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全体职工代表同意上述 14 人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（四）2022 年 5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公司核心员工提名认定情况发表意见：“本次提名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、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认定董事会提名的 14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，并同意将《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”。

（五）2022年6月1日，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的议案，同意认定上述1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四）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2日